证券代码：603078　　证券简称：江化微　　公告编号：2022-032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4 月 2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4 月 27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长寿云顾路 581 号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四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4 月 27 日

至 2022 年 4 月 2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和相关文件均已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078	江化微	2022/4/2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22 年 4 月 25 日上午 8:00-11:00，下午 12:00-16:3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社会公众股股东登记时须提供下列相关文件：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代理人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

六、其他事项

1.会议会期半天，费用自理。

2.联系地址：江苏省江阴市云顾路 581 号

联系人　：汪 洋

联系电话：0510-86968678

特此公告。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78　　证券简称：江化微　　编号：2022-033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公告(2022-018)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0313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提问题逐条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讨论，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078　　证券简称：江化微　　编号：2022-030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04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04 月 04 日以书面送达及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078　　证券简称：江化微　　编号：2022-034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相关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淄博星恒途松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星恒途松”)作为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化微”)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就淄博星恒途松及淄博星恒途松控制的关联方于特定期间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作出如下承诺：

1.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2021 年 11 月 19 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淄博星恒途松及淄博星恒途松控制的关联方未以任何形式减持江化微的任何股票；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江化微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淄博星恒途松及淄博星恒途松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以任何方式减持江化微股票的计划；

3.淄博星恒途松通过协议转让取得的江化微股票，自过户登记手续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淄博星恒途松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

4.淄博星恒途松及淄博星恒途松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违反《证券法》第四十四条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情形；

5.本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淄博星恒途松及淄博星恒途松控制的关联方具有约束力；若淄博星恒途松及淄博星恒途松控制的关联方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情况，则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江化微所有，同时淄博星恒途松及淄博星恒途松控制的关联方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078　　证券简称：江化微　　编号：2022-031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 2022 年 0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76 号”关于核准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24.18 元。本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62,7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2,341,087.15 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30,358,912.85 元。

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1826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年产 8 万吨超高纯湿法电子化学品-超净高纯试剂、光刻胶及其配套试剂项目(二期 3.5 万吨产能建设)”募投项目结项，结余募集资金 130,846,877.06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注销了开立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账号为 01880116001300 6 的募集资金账户。

(二)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18 号”文《关于核准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可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数量不超过 42,588,000 股。公司本次实际已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787,878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33.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9,999,974.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0,875,411.33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9,124,562.67 元。

截止 2020 年 11 月 17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20]00070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	8110501012601632771	284,699,974.00	327.87	活期方式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	29180188000093076		24,291,479.15	活期方式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880116011306		6,918,548.35	活期方式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编制单位：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3,035.8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1,484.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1,484.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5,198.78				
					2017 年度：404.65				
					2018 年度：7,638.92				
					2019 年度：3,522.02				
					2020 年度：4,720.1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年产 8 万吨超高纯湿法电子化学品-超净高纯试剂、光刻胶及其配套试剂项目(二期 3.5 万吨产能建设)	同承诺投资项目	40,211.28	40,211.28	33,035.89	40,211.28	40,211.28	21,484.54	-18,726.74	已结项

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比募集资金项目承诺投资总额少 7,175.39 万元，系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小于计划的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额，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量的，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编制单位：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7,912.4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5,148.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5,148.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以募集资金置换票据垫付项目资金的金额：				
					2021 年度：13,671.13				
					2022 年 1-3 月：5,365.5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
1	年产 6 万吨超高纯湿电子化	同承诺投资项目	12,777.00	12,777.00	12,777.00	12,777.00	12,777.00	12,125.77	-651.23	2021 年 12 月
2	年产 3 万吨超高纯湿电子化学品、副产 0.2	同承诺投资项目	6,455.46	6,455.46	6,455.46	6,455.46	6,455.46	4,191.63	-2,263.83	试生产待验收
3	补充流动资金	同承诺投资项	8,680.00	8,680.00	8,680.	8,680.00	8,680.00	8,831.45	151.45	不适
	合计		27,912.4	27,912.4	27,912.	27,912.46	27,912.46	25,148.8	-2,763.61	

注：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金额超过承诺投资金额系利息收入与理财投资产生的收益。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四)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天)	投资收益	截止日金额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芙蓉-稳赢理财 Z173502	保本保收益	2017/6/6	150,000,000.00	351	6,563,219.18	已到期收回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芙蓉-稳赢理财 Z173501	保本保收益	2017/6/6	60,000,000.00	274	2,026,849.32	已到期收回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宝财富稳赢 2 号	保本浮动收益	2017/6/6	10,000,000.00	98	110,082.19	已到期收回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宝财富稳赢 1 号	保本浮动收益	2017/9/27	10,000,000.00	42	44,876.71	已到期收回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 190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	2017/6/9	30,000,000.00	200	731,506.85	已到期收回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芙蓉-稳赢理财 Z1811.02	保本保收益	2018/2/13	20,000,000.00	66	151,890.41	已到期收回
合　计						9,628,424.66	

公司各时点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对相关事项的授权范围。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天)	投资收益	截止日金额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21/1/11	60,000,000.00	30	78,657.53	已到期收回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君跃飞龙佰佰定制 2021 年第 1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性	2021/1/8	10,000,000.00	89	57,301.37	已到期收回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益第 21004 号(GC001)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21/1/8	60,000,000.00	98	554,893.15	已到期收回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2 期 6 个月 B	保本浮动收益	2021/1/15	30,000,000.00	181	511,500.00	已到期收回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2 期 3 个月 B	保本浮动收益	2021/1/15	20,000,000.00	90	158,000.00	已到期收回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君跃飞龙伍佰定制款 2021 年第 18 期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2021/5/11	20,000,000.00	36	74,367.12	已到期收回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可聚益第 21112 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2021/5/11	30,000,000.00	98	282,396.87	已到期收回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21/5/13	20,000,000.00	33	28,841.10	已到期收回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21/5/13	30,000,000.00	90	117,986.30	已到期收回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指数系列收益凭证第 519 号	本金保障性	2021/5/14	20,000,000.00	91	282,288.03	已到期收回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30 期第 3 个月 B	保本浮动收益	2021/5/14	20,000,000.00	92	168,500.00	已到期收回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30 期第 1 个月 B	保本浮动收益	2021/5/14	10,000,000.00	31	28,750.00	已到期收回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47 期第 6 个月 A	保本浮动收益	2021/9/8	40,000,000.00	181	680,000.00	已到期收回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47 期第 3 个月 A	保本浮动收益	2021/9/8	10,000,000.00	91	35,000.00	已到期收回
合　计						3,058,481.47	

注：公司各时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均未超过股东大会对相关事项的授权范围。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募投项目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9,5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后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8 年 7 月 23 日，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9,500 万元划转至公司基本户。

公司已于 2019 年 7 月 3 日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9,5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募投项目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9,5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后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9 年 7 月 17 日，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9,500 万元划转至公司基本户。

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3 日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9,5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募投项目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9,5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后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0 年 7 月 14 日，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9,500 万元划转至公司基本户。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 130,846,877.06 元(含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9,5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的对照

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达产后满年税前利润)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 1-3 月		
1	年产 8 万吨超高纯湿法电子化学品-超净高纯试剂、光刻胶及其配套试剂项目(二期 3.5 万吨产能建设)	61.29%	13,408.45	317.54	3,743.52	2,494..11	6,555.17	否
2	年产 6 万吨超高纯湿电子化学品项目	30.42%	6,083.61	不适用	不适用	-204.60	-204.60	否
3	年产 3 万吨超高纯湿电子化学品、副产 0.2 万吨工业级化学品再生利用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尚未投产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说明

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8 万吨超高纯湿法电子化学品-超净高纯试剂、光刻胶及其配套试剂项目(二期 3.5 万吨产能建设)”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收益。该项目自 2020 年 11 月 27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一方面，受项目投产初期产能利用率低的影响，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收益；另一方面，受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公司产品成本上升，导致该项目尚未达到承诺收益。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6 万吨超高纯湿电子化学品项目”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收益。该项目自 2021 年 12 月 29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项目尚处于投产初期，未达到承诺收益。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8 万吨超高纯湿法电子化学品-超净高纯试剂、光刻胶及其配套试剂项目(二期 3.5 万吨产能建设)”已结项。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年产 6 万吨超高纯湿电子化学品项目”以及“年产 3 万吨超高纯湿电子化学品、副产 0.2 万吨工业级化学品再生利用项目”尚未完结，募集资金仍在使用中。

六、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批准报出。

特此公告。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88004　　证券简称：博汇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8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11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200,000 股，发行价为 28.7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8,534,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 50,966,530.19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7,567,469.81 元。上述资金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到位，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0350 号的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62,100,723.73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8,534,000.00
减：与发行有关费用	50,966,530.19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	80,000,000.0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24,856,979.00
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财收益	7,772,207.17
加：其他活期利息收入	1,618,025.75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62,100,723.7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如下表所示：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浙商银行北京长虹桥支行	100000071012010002158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11090924081050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直门支行	955088021671630 0407
浙商银行北京长虹桥支行	1000000710120100025361

上述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 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及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博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博汇科技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均严格遵照制度与约定执行。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浙商银行北京长虹桥支行	1000000710120100021583	活期存款	30,451,295.6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110909240810503	活期存款	25,670,344.3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直门支行	955088021671630 0407	活期存款	3,380.42
浙商银行北京长虹桥支行	1000000710120100025361	活期存款	5,975,703.28
合计			62,100,723.73

三、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2020 年 6 月 15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21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委托理财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到期赎回情况
浙商银行北京长虹桥支行	通知存款	80,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14 日	长期	未赎回
合计		80,000,000.00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四、募投项目的其他情况

(一) 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增加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用于募投项目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增加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产品升级与研发测试展示能力提升项目”的实施地点，增加全资子公司北京博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汇数据”)作为“产品升级与研发测试展示能力提升项目”之“子项目 2：多媒体显示调度及资源管理系统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向博汇数据借款用于募投项目。

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产品升级与研发测试展示能力提升